**附件**

**关于《坪山区规划建设委员会工作方案（修订)》征求公众意见采纳情况一览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反馈人** | **反馈意见** | **反馈方式** | **答复** |
| **邓先生** | **鉴于规划设计和建设标准在全区具有普遍适用性，对坪山建设的影响更大，在制定和出台的过程中需要更加审慎，建议将“坪山区拟发布的有关城市规划设计建设标准”作为工作内容的第一条。** | **在线反馈** | **现结合法律依据和实际情况草拟了回复意见如下：   感谢您对坪山城市规划建设工作的关心与支持！关于您提到的意见，《坪山区规划建设委员会工作方案（修订）（第二次征求意见稿）》对此已有充分考虑，本方案草拟过程中是遵循城市规划体系自身的逻辑，来界定坪山区规划建设委员会的工作范围的，即从城市规划到城市设计，然后再到具体的建设标准，最后再落到具体建设项目。再次感谢您对我区有关工作的支持！欢迎您继续关注坪山，多提宝贵意见！** |